

证券代码：300642

证券简称：透景生命

公告编号：2026-044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相关资产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对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本次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整体变动为转回 8,535,815.52 元，主要为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等，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 14,180,955.36 元，主要系公司采取各种途径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力度，本期应收账款收回金额较多，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相应转回所致。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本期转回金额	确认减值损失金额
一、信用减值损失	1,606,945.25	14,182,698.36	-12,575,753.11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180,955.36	-14,180,955.36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743.00	-1,743.00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374.30		11,374.3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1,595,570.95		1,595,570.95
二、资产减值损失	4,039,937.59	0.00	4,039,937.59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3,401,351.19		3,401,351.1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38,586.40		638,586.40

合计	5,646,882.84	14,182,698.36	-8,535,815.52
----	--------------	---------------	---------------

注：上述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数据未经审计。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执行，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按票据类别划分组合，同一类票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款项融资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按票据类别划分组合，同一类票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应收账款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客户类别、款项形成原因划分组合，同一组合内客户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其中，逾期账龄组合基于信用期确认信用风险特征，逾期账龄自应收账款确认之日起算
	逾期账龄组合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应收款项组合	
其他应收款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按款项性质、形成原因划分组合，同一组合内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押金保证金组合	
	员工借款组合	
	其他往来款组合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其他应收款组合	
长期应收款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组合	按客户类别、款项形成原因划分组合，同一类客户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分期收款销售商品组合基于信用期确认信用风险特征，逾期账龄自长期应收款确认之日起算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2、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

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

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三、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及合理性说明

2026 年上半年度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整体转回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535,815.52 元，将增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 8,535,815.52 元，并相应增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净利润 7,244,750.37 元，增加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末所有者权益 7,244,750.37 元。

本次计提及转回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更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08 月 25 日